公司代码:600475　　公司简称:华光环能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	华光环能	600475	华光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舒婷婷	郭缘缘
电话	0510-82833965	0510-82833965
办公地址	无锡市城南路 3 号	无锡市城南路 3 号
电子信箱	600475@hghngroup.com	600475@hghn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799,542,909.62	27,269,856,314.55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38,250,698.02	8,564,569,784.36	0.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586,882,327.15	4,416,508,532.64	-18.78
利润总额	466,333,149.06	493,275,219.98	-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950,486.61	285,478,944.47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100,799.71	258,320,498.95	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3,385.58	280,648,079.40	-96.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3.20	增加 0.1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87	0.3029	-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68	0.2985	-0.5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7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82	495,375,643	0	无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37,931,034	0	无	0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4	47,194,705	0	无	0
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1,722,543	0	无	0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05	9,991,050	0	无	0
王恒	境内自然人	0.49	4,692,28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7	4,458,959	0	无	0
陈勇	境内自然人	0.33	3,139,301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其他	0.25	2,391,835	0	无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2,257,99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国联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国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可持续挂钩)	24 华光环保 MTN001(绿色)	102482115	2024-06-06	2027-06-07	300,000,000	2.2
2025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华光环保 MTN001(绿色科创)	102581326	2025-03-24	2026-03-25	400,000,000	1.90
2025 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华光环保 MTN002(科创债)	102582232	2025-06-03	2026-06-04	500,000,000	1.68
2025 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华光环保 MTN003(科创债)	102583553	2025-08-19	2027-08-20	300,000,000	1.68
2025 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华光环保 MTN004(科创债)	102583535	2025-08-18	2027-08-19	300,000,000	1.65
2025 年度第五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华光环保 MTN005(科创债)	102585318	2025-12-22	2027-12-23	200,000,000	1.77
2025 年度第六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华光环保 MTN006(科创债)	102585315	2025-12-22	2027-12-23	200,000,000	1.77
2026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1(科创债)	012680318	2026-01-28	2026-07-03	2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2(科创债)	012680309	2026-01-28	2026-07-03	2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3(科创债)	012680364	2026-02-03	2026-07-04	2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并购)	26 华光环保 MTN004(科创债/并购)	102680576	2026-02-11	2028-02-12	100,000,000	1.69
2026 年度第五期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5(科创债)	012680485	2026-02-26	2026-11-24	200,000,000	1.61
2026 年度第六期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6(科创债)	012680493	2026-02-26	2026-09-03	1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七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MTN007(科创债)	102680772	2026-03-10	2028-03-11	3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八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26 华光环保 MTN008(科创债)	102680778	2026-03-11	2028-03-12	100,000,000	1.60
2026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09	012680834	2026-03-31	2026-11-03	100,000,000	1.50
2026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10	012680851	2026-04-01	2026-11-03	300,000,000	1.50
2026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11	012681608	2026-06-26	2027-03-04	200,000,000	1.50
2026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12	012681611	2026-06-26	2027-03-04	200,000,000	1.50
2026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13	012681619	2026-06-26	2027-03-04	100,000,000	1.50
2026 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华光环保 SCP014	012681620	2026-06-26	2027-03-04	100,000,000	1.5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0.69	61.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6107	7.736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同时,公司将开拓海外市场作为十五五重要战略,海外订单金额不断提升,订单炉型覆盖燃机余热炉、流化床、煤粉炉、固废炉、生物质炉及技改及备件供应等,产品种类丰富,外销地区涵盖亚洲、非洲等多个国家。2026 年以来,公司已获取江苏唐电菲律宾项目、南京紫泉赞比亚项目、中能建广火科特迪瓦项目、山东源和哈萨克斯坦和蒙古项目、山东昊华轮胎越南工程总包等重点项目。

(二)巩固并保持运营项目优势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控股热电联产项目装机量近 1.3GW,其中燃煤热电联产装机量 180MW,天然气热电联产装机量 1.1GW。作为无锡地区的热电运营龙头,公司深耕无锡市场,在无锡市区热电联产供热占有率超 70%。公司拥有国内供热距离最长的多热源、大规模蒸汽集中供热系统,实现了燃煤燃气联合供应、跨区域供热的格局,管线贯穿无锡市南北辖区,实际运行蒸汽管网长度超 500 公里,单根管线供热距离达到 35 公里。公司热电联产版图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同时不断稳固无锡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并提高自建电厂产能爬坡,提高运营经济效益。目前,公司供热管网总长度超 600 公里,构筑起全国范围内坚实且庞大的热电业务集群。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热电联产工业集中供热 462.82 万吨。

公司控股的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拥有光伏开发运营能力,能够提供专业的光伏发电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开发运营有山东肥城一期王瓜店 100MWp、江西景德镇乐平 60MWp、江苏连云港云台 50MWp、江西瑞金 30MWp 等光伏项目,装机量近 430MWp。2026 年上半年,中设国联实现发电量 1.98 亿千瓦时,收入超 1.26 亿元。

公司具备固废产业链协同发展及综合协同处置能力,涵盖生活垃圾处置、餐厨废弃物处置、污泥处置等。公司在无锡惠山区打造了具备自身业务特色的“城市综合固废处置中心”,以热电厂、生活垃圾焚烧项目为核心,配置了餐厨垃圾处理、污泥处理、飞灰填埋等综合处置设施。在提供能源供给的同时,实现固废多项目协同处理和资源化高效利用。公司的固废处置园区获得国家发改委、住建部核准的“无锡惠山资源循环利用基地”。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投建运营的生活垃圾焚烧项目日处理能力为 3,300 吨 / 日,餐厨垃圾处置能力为 1,165 吨 / 日,污泥处置能力为 2,740 吨 / 日。2026 年 1-6 月,公司垃圾处置量为 52 万吨,收运垃圾 6.5 万吨,污泥处置量为 43.94 万吨,惠联资源处理餐厨易腐垃圾为 7.03 万吨。

(三)打造专业化、数智化工程服务

公司通过专业化、精细化、系统化的服务,在市政环保领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执行公司市政工程总包业务的主体主要系公司下属华昕设计集团,具备甲级设计资质,在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稳定保持省内前十。华光电站及下属华光设计院在电力工程领域深耕多年,拥有电力行业乙级资质。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市政环保工程继续在环保工程方面巩固根基,同时持续开拓设计勘察城市更新等业务。2026 年以来,开发了无锡市富安水务改扩建工程、淮安荣泰机电污水处理项目等标杆项目。公司电站工程聚焦工业高耗能企业、区域热电联产企业、造纸轻工企业等三大领域核心客户,开拓了内蒙伊品、贵州广铝、南通美亚、潍坊安丘等重点客户和项目。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研发平台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浙江大学一华光智慧能源系统联合研究中心、江苏省(华光)清洁燃烧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2026 年以来,公司在工业绿色微电网、模块化微通道二氧化碳加氢制甲醇反应器成套技术开发等研发方向上都取得了积极进展。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累计授权专利 121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36 项。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开展并完成高电密电解槽产品测试,不断实施产品迭代。公司首批应用于中能建松原项目的大标方电解槽运行稳定,各项性能较为优秀,为后续市场开拓打下了扎实基础。针对氢能下游应用领域,目前公司正大力推进加压生物质气化技术及高端装备的研发和样机落地工作,项目已基本完成中试。该设备在目前绿色甲醇制备等场景中应用前景较为广阔,公司首批商用设备计划将在 2026 年下线,可应用于风光制氢融合生物质制绿色甲醇等具有市场示范意义的项目。

在锅炉节能及火电灵活性改造方面,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共同开发“灵活性低氮高效燃煤锅炉技术”和“灵活性低氮高效燃煤锅炉技术产品”。2026 年上半年,公司示范项目惠联煤粉预热燃烧锅炉通过鉴定,综合性能达到国际领先。2026 年 4 月,公司召开碳索智行绿动未来——“节能降碳服务进企业”暨高效低碳工业热力系统技术推广交流,发布煤粉预热灵活性改造技术及方案。后续公司将全力推进客户签约及订单落地工作。

公司微电网项目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微电网科研示范项目,以华光环能为牵头单位,十家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开展。2026 年 6 月,公司微电网项目顺利通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专家组验收,项目建设期间,国内首例 10kV 工业绿色微电网光储氢联合黑启动试验在公司园区取得圆满成功,实现该组网形态下分布式能源 100% 渗透率、重要负荷连续可靠供电,填补了国内 10kV 级工业微电网光储氢联合黑启动技术空白,对提升工业企业供电安全韧性、推动新能源高比例消纳具有重要示范意义。

三、持续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合规管理体系,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共组织召开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会、8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审议通过董事会议案 34 项、股东会议案 17 项、专门委员会议案 28 项。审议事项涵盖制度修订与制定、利润分配、补选非独立董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发行公司债等。

2026 年上半年,为丰富公司锅炉供货种类,推动氢能等新能源业务的拓展,公司顺利完成增加经营范围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有利于公司抓住能源产业发展机遇,进一步健全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在能源装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为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机构、薪酬结构、绩效考核与薪酬调整、薪酬的发放与止付追索等内容,为公司打造稳定、高效的管理团队提供了制度保障,有助于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同时,公司完成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交易所信息登记备案,以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会议程序,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合规性与决策机制的顺畅运转。

在完善公司治理架构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 ESG 治理体系的深化建设。2026 年,公司已连续四年披露 ESG 报告,万得 ESG 评级提升至 AA 级,公司持续完善 ESG 治理长效机制,推动 ESG 理念深度融入投资决策、产品研发、客户服务等全业务流程,不断开发低碳绿色产品,持续打造绿色制造示范标杆,稳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

四、落实“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等“关键少数人员的规范履职工作。公司组织编制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注意事项的提示》《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注意事项告知函》等多项提示文件,对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管的履职行为明确边界要求,提示相关应关注的风险点及合规要求,推动公司治理运作进一步规范化。

同时,公司按要求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并不断加强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的宣贯培训,督促“关键少数”人员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2026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与编制操作培训、江苏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江苏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专题培训、无锡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无锡上市公司合规发展培训会等 5 场次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5 年度,公司共实施了两次现金分红,分红金额分别为 0.1 元 / 股及 0.25 元 / 股,现金分红合计 0.35 元 / 股,共计派发 331,091,137.6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5.44%。

同时,公司发布了《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母净利润的 20%。公司已连续 6 年保持 0.35 元 / 股或以上的现金分红,连续 2 年进行中期分红,分红政策稳健,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分红近 30 亿元,为广大股东带来持续稳定回报。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致力于开展高质量信息披露,并与投资者良性互动,传递企业价值。2026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披露各类公告文件 65 份,其中带编号公告 35 份,涵盖经营业绩、重大事项、自愿性信息披露等,及时、准确、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真诚倾听投资者声音,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以及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券商策略会等方式,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新技术研发进展等信息,同时不断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并做出针对性回应,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公司已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2026 年上半年,公司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了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对定期报告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深度解读和及时回应;同时,公司业绩说明会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进行视频讲解,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

2026 年 5 月,公司参加了由无锡市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2026 年无锡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与全国各地投资者展开深入沟通交流,全面回应市场关注焦点。在活动线上互动交流环节,公司以线上直播形式,与投资者开展“一对多”实时沟通。在交流过程中,公司认真回应全国投资者关切,就财务报告、经营规划、数字化转型等方面问题逐一解答,搭建起上市公司与投资者高效、透明的沟通桥梁。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调研、投资者接待工作,与投资人就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格局、新业务拓展规划等热点问题进行交流,并形成完整的调研记录及时对外披露,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公司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475　证券简称:华光环能　公告编号:临 2026-041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6 年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环能”、“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的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耕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87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 亿元。公司综合毛利率 22.35%,较去年同期提升 2.75 个百分点。

(一)加速装备业务转型及海外市场开发

公司以装备制造起家,在大中型锅炉等电力设备的制造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市场,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销售锅炉超 5000 台,产品遍布国内主要省市,及海外近 40 个国家地区,并在“一带一路”地区积累一定市场资源和知名度。公司多年位列中国机械 500 强,积累的先进装备制造能力,为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和落地提供了平台和有力支撑。2026 年上半年,公司签订了浙江华川、江苏极易高温高压生物质流化床等订单,高效节能炉销售持续增长;同时依托军信环保、伟明环保等核心客户,实现持续巩固公司垃圾、工业固废余热锅炉赛道龙头优势。

同时,公司将开拓海外市场作为十五五重要战略,海外订单金额不断提升,订单炉型覆盖燃机余热炉、流化床、煤粉炉、固废炉、生物质炉及技改及备件供应等,产品种类丰富,外销地区涵盖亚洲、非洲等多个国家。2026 年以来,公司已获取江苏唐电菲律宾项目、南京紫泉赞比亚项目、中能建广火科特迪瓦项目、山东源和哈萨克斯坦和蒙古项目、山东昊华轮胎越南工程总包等重点项目。

(二)巩固并保持运营项目优势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控股热电联产项目装机量近 1.3GW,其中燃煤热电联产装机量 180MW,天然气热电联产装机量 1.1GW。作为无锡地区的热电运营龙头,公司深耕无锡市场,在无锡市区热电联产供热占有率超 70%。公司拥有国内供热距离最长的多热源、大规模蒸汽集中供热系统,实现了燃煤燃气联合供应、跨区域供热的格局,管线贯穿无锡市南北辖区,实际运行蒸汽管网长度超 500 公里,单根管线供热距离达到 35 公里。公司热电联产版图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同时不断稳固无锡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并提高自建电厂产能爬坡,提高运营经济效益。目前,公司供热管网总长度超 600 公里,构筑起全国范围内坚实且庞大的热电业务集群。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实现热电联产工业集中供热 462.82 万吨。

公司控股的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拥有光伏开发运营能力,能够提供专业的光伏发电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开发运营有山东肥城一期王瓜店 100MWp、江西景德镇乐平 60MWp、江苏连云港云台 50MWp、江西瑞金 30MWp 等光伏项目,装机量近 430MWp。2026 年上半年,中设国联实现发电量 1.98 亿千瓦时,收入超 1.26 亿元。

公司具备固废产业链协同发展及综合协同处置能力,涵盖生活垃圾处置、餐厨废弃物处置、污泥处置等。公司在无锡惠山区打造了具备自身业务特色的“城市综合固废处置中心”,以热电厂、生活垃圾焚烧项目为核心,配置了餐厨垃圾处理、污泥处理、飞灰填埋等综合处置设施。在提供能源供给的同时,实现固废多项目协同处理和资源化高效利用。公司的固废处置园区获得国家发改委、住建部核准的“无锡惠山资源循环利用基地”。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投建运营的生活垃圾焚烧项目日处理能力为 3,300 吨 / 日,餐厨垃圾处置能力为 1,165 吨 / 日,污泥处置能力为 2,740 吨 / 日。2026 年 1-6 月,公司垃圾处置量为 52 万吨,收运垃圾 6.5 万吨,污泥处置量为 43.94 万吨,惠联资源处理餐厨易腐垃圾为 7.03 万吨。

(三)打造专业化、数智化工程服务

公司通过专业化、精细化、系统化的服务,在市政环保领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执行公司市政工程总包业务的主体主要系公司下属华昕设计集团,具备甲级设计资质,在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稳定保持省内前十。华光电站及下属华光设计院在电力工程领域深耕多年,拥有电力行业乙级资质。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市政环保工程继续在环保工程方面巩固根基,同时持续开拓设计勘察城市更新等业务。2026 年以来,开发了无锡市富安水务改扩建工程、淮安荣泰机电污水处理项目等标杆项目。公司电站工程聚焦工业高耗能企业、区域热电联产企业、造纸轻工企业等三大领域核心客户,开拓了内蒙伊品、贵州广铝、南通美亚、潍坊安丘等重点客户和项目。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研发平台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浙江大学一华光智慧能源系统联合研究中心、江苏省(华光)清洁燃烧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2026 年以来,公司在工业绿色微电网、模块化微通道二氧化碳加氢制甲醇反应器成套技术开发等研发方向上都取得了积极进展。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累计授权专利 121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36 项。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开展并完成高电密电解槽产品测试,不断实施产品迭代。公司首批应用于中能建松原项目的大标方电解槽运行稳定,各项性能较为优秀,为后续市场开拓打下了扎实基础。针对氢能下游应用领域,目前公司正大力推进加压生物质气化技术及高端装备的研发和样机落地工作,项目已基本完成中试。该设备在目前绿色甲醇制备等场景中应用前景较为广阔,公司首批商用设备计划将在 2026 年下线,可应用于风光制氢融合生物质制绿色甲醇等具有市场示范意义的项目。

在锅炉节能及火电灵活性改造方面,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工程热物理研究所共同开发“灵活性低氮高效燃煤锅炉技术”和“灵活性低氮高效燃煤锅炉技术产品”。2026 年上半年,公司示范项目惠联煤粉预热燃烧锅炉通过鉴定,综合性能达到国际领先。2026 年 4 月,公司召开碳索智行绿动未来——“节能降碳服务进企业”暨高效低碳工业热力系统技术推广交流,发布煤粉预热灵活性改造技术及方案。后续公司将全力推进客户签约及订单落地工作。

公司微电网项目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微电网科研示范项目,以华光环能为牵头单位,十家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开展。2026 年 6 月,公司微电网项目顺利通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专家组验收,项目建设期间,国内首例 10kV 工业绿色微电网光储氢联合黑启动试验在公司园区取得圆满成功,实现该组网形态下分布式能源 100% 渗透率、重要负荷连续可靠供电,填补了国内 10kV 级工业微电网光储氢联合黑启动技术空白,对提升工业企业供电安全韧性、推动新能源高比例消纳具有重要示范意义。

三、持续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合规管理体系,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2026 年上半年,公司共组织召开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会、8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审议通过董事会议案 34 项、股东会议案 17 项、专门委员会议案 28 项。审议事项涵盖制度修订与制定、利润分配、补选非独立董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发行公司债等。

2026 年上半年,为丰富公司锅炉供货种类,推动氢能等新能源业务的拓展,公司顺利完成增加经营范围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有利于公司抓住能源产业发展机遇,进一步健全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在能源装备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为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机构、薪酬结构、绩效考核与薪酬调整、薪酬的发放与止付追索等内容,为公司打造稳定、高效的管理团队提供了制度保障,有助于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同时,公司完成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交易所信息登记备案,以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会议程序,有效保障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合规性与决策机制的顺畅运转。

在完善公司治理架构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 ESG 治理体系的深化建设。2026 年,公司已连续四年披露 ESG 报告,万得 ESG 评级提升至 AA 级,公司持续完善 ESG 治理长效机制,推动 ESG 理念深度融入投资决策、产品研发、客户服务等全业务流程,不断开发低碳绿色产品,持续打造绿色制造示范标杆,稳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

四、落实“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等“关键少数人员的规范履职工作。公司组织编制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注意事项的提示》《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注意事项告知函》等多项提示文件,对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管的履职行为明确边界要求,提示相关应关注的风险点及合规要求,推动公司治理运作进一步规范化。

同时,公司按要求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并不断加强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的宣贯培训,督促“关键少数”人员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2026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与编制操作培训、江苏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江苏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专题培训、无锡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无锡上市公司合规发展培训会等 5 场次培训,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5 年度,公司共实施了两次现金分红,分红金额分别为 0.1 元 / 股及 0.25 元 / 股,现金分红合计 0.35 元 / 股,共计派发 331,091,137.6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5.44%。

同时,公司发布了《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母净利润的 20%。公司已连续 6 年保持 0.35 元 / 股或以上的现金分红,连续 2 年进行中期分红,分红政策稳健,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分红近 30 亿元,为广大股东带来持续稳定回报。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致力于开展高质量信息披露,并与投资者良性互动,传递企业价值。2026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披露各类公告文件 65 份,其中带编号公告 35 份,涵盖经营业绩、重大事项、自愿性信息披露等,及时、准确、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真诚倾听投资者声音,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以及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券商策略会等方式,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新技术研发进展等信息,同时不断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并做出针对性回应,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公司已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2026 年上半年,公司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了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对定期报告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深度解读和及时回应;同时,公司业绩说明会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进行视频讲解,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

2026 年 5 月,公司参加了由无锡市上市公司协会主办的“2026 年无锡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与全国各地投资者展开深入沟通交流,全面回应市场关注焦点。在活动线上互动交流环节,公司以线上直播形式,与投资者开展“一对多”实时沟通。在交流过程中,公司认真回应全国投资者关切,就财务报告、经营规划、数字化转型等方面问题逐一解答,搭建起上市公司与投资者高效、透明的沟通桥梁。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机构投资者调研、投资者接待工作,与投资人就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格局、新业务拓展规划等热点问题进行交流,并形成完整的调研记录及时对外披露,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公司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475　证券简称:华光环能　公告编号:临 2026-040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长蒋志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经审查,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财务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国联财务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经营,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风险评估报告的内容,认为公司与国联财务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会议审议通过了《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报告。

议案关联董事王安静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6 年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认为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实施以来,持续提高了上市公司质量、增强了投资者回报、提升了投资者获得感,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战略与 ESG 委员会要求管理层不断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切实将提质增效成果转化为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

会议审议通过了《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6 年半年度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债券类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公司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